

趙亮杰居士述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密經貫述

新文豐出版公司 印行

趙亮杰居士述

文殊師利所	密	羅	波	若	殷
經	說	摩	禮	述	記
述	記	摩	禮	說	經
記	說	禮	禮	說	經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照近士居杰亮趙者作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贊述

自序

般若爲成佛之母，不修般若就是不修佛乘。也就是說不透過般若，就不能走上成佛的康莊大道。何以故？佛道者，無障無碍，四通八達之道也。衆生皆有「人我執」與「法我執」，執則爲碍，起煩惱障，處處碰壁。夫般若者，梵語音譯，義譯妙智，它能透視諸般煩惱，皆由「執」起；「執」由「分別」；「分別」依於「人我」與「法我」；「人」「法」無「我」，猶一股份公司，假相（組織）名「我」；是爲「法人」，非「自然人」。不必壞其「人我」「法我」，任其大勢所趨，隨因緣生，隨因緣滅；緣至不拒，緣去不留；說實在話，來了當不住，去亦留不下！以此「法爾因果」觀察「人我」「法我」，及其附屬問題（亦名「我所有法」），煩惱則滅；以其了知「人我」「法我」，及以「我所」（連帶關係），皆是緣生幻有，「有」既非「有」，「滅」亦非「滅」；不過因盡緣散，化爲烏有而已！復觀一切「緣法」生生滅滅，點綴着大千世界如萬花筒，新陳代謝，千變萬化，萬劫常新！而此「覺了知性」與「法實際」，則不隨緣生，不隨緣滅；非「緣生法」，非「代謝法」，不新不舊，無聲無臭！亦無色彩，是無相法，是寂滅法。

衆生之異於諸佛者幾希，佛之「覺了知性」不隨緣轉，亦不隨着新陳（生死）代謝，亦不隨着藝術而藝術（不著），是故法眼清淨見「法實際」。凡夫之「覺了知性」，以「無明」故，隨緣而轉，又隨生死

(代謝)顛倒，奔逐藝術而藝術化！猶如雲馳月運，舟行岸移，亦如扣上彩色眼鏡，則見空花亂墜。以是之故，不但昧「法實際」，亦不了知「緣生如幻」！故於緣生緣滅，緣聚緣散之際，一把鼻涕一把淚！夫「實際法」本無盡相；若有「盡相」，世間則「窮」！譬如村童玩泥爲戲，一泥（喻實際法）在手，人、天、鬼、畜，及菩薩像，隨意捏造（喻緣生法），造了又摔，摔了又造（喻生死法）；而「實際法」（泥），不隨緣生，不隨緣滅，在天非天，在人非人，在凡非凡，在聖非聖，何以故？若天若人，若凡若聖，同住「實際」；亦如人、天、鬼、畜，及泥菩薩，同一泥巴，平等平等。是「平等法」（真諦）無有盡故，是故「現象世界」（俗諦）緣起無盡。此「實際法」若有盡者，大千世界，立即窮盡！所以者何？譬如麵粉，作成饅頭，不復再爲麵包，作成漿糊，不能再作麵條，是故有盡，盡則窮矣！此無他，以其隨著饅頭而饅頭，隨著麵條而麵條，失其平等性故（此喻衆生執着，執「相」昧「性」）。當知「法性」無盡，是故「緣起」無盡；可是衆生著「相」昧「性」，妄見「相」盡「性」亦盡，猶如麵粉盡則一切麵食盡也。故知衆生知見，隨緣起轉，隨生死迷，隨著藝術而藝術，是故法眼朦朧，將實際法，隨著「舟行」妄見「岸移」，隨著「昏目」妄見「空花」，此即衆生與佛之不同也。

若能透視緣生如幻，法性平等，是爲般若。此般若法衆生本具，皆因一念著相，則「無明」興而「般若」隱。是故佛說般若經，乃爲啓發衆生固有之智慧藏，是爲「文字般若」。此「文字般若」者，即「般若學」，亦卽俗稱「哲學」是也。此「般若學」原爲啓發「實相般若」；「實相般若」者，即「般若體」，乃超學術境界，不可以「哲學」論也。中間所謂「觀照般若」，乃依於「文字」塑造義境，轉向外奔放之「第六意識」爲「妙觀察智」，對此「義境」微密觀照，觀至能、所雙忘，卽證「實相般若」。此經乃

佛與文殊直接對白，句句皆在迷、悟之際，不容思維分析；乃以「文字般若」直示「實相般若」，是爲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聽法者，應當即聞即了，無復餘疑；否則，再加解釋，祇能助「觀照」之功，不能收「頓悟」之效！筆者以此經微妙，百讀不厭！試加詮釋，號曰「貫述」，望讀者先讀卷首原文，若能直接獲益，當勝「貫述」。否則再讀「貫述」以作參考，可助「觀照」之功也。附加偈頌，以味塵、味覺薦取「實相般若」。偈曰：

若酸若甜本實相， 知酸知甜是良知。 愛酸惡甜是習慣， 是酸非甜是顛倒。
良知豈有酸甜愛？ 酸甜亦無美惡分。 拋却習慣名正受， 不隨顛倒是良知。

如是分別諸法相， 於第一義而不動。 諸君若能如斯會， 摩訶般若波羅蜜。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歲次己未孟秋

魯東趙亮杰序於臺北寓所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貫述目次

自序

一、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上……………○一

二、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下……………○一七

三、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貫述卷上……………○一

題前概說

- 1 貫述宗旨……………○一
- 2 本經義趣……………○一
- 3 撰述緣起……………○一
- 4 本經譯者簡介……………○一
- 5 本經教化對象……………○二
- 6 略釋經題……………○三
- 7 說法處所……………○四
- 8 註解處所……………○五
- 9 與他經對照……………○六
- 10 與他經對照……………○七

8. 說法聖地緣起

9. 名詞註釋

○七

正釋經文 甲、序分

1 通序

2 別序

乙、正宗分（上）

1 正觀如來啟示衆生

2 世尊印證

3 身子讚歎

4 文殊印可其說

5 身子質疑

6 文殊答難

7 佛爲衆會詰難文殊如理回答

8 佛陀印證

9 缺漏部分

10. 佛復勘問文殊作答.....
11. 佛詰思惟義.....
12. 文殊答思惟義.....
13. 佛陀欣悅印證並許聞法不驚善根深厚.....
14. 文殊申請重說.....
15. 佛與文殊對白辯難.....
16. 與會賢聖各敍所見.....
17. 佛爲諸賢聖印證.....
18. 佛勘問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義.....
19. 世尊印證文殊反難.....
20. 舍利弗與文殊師利辯難.....
21. 非初學菩薩暨諸二乘所能了知.....
22. 身子質疑文殊作答.....
23. 二聖徵答.....
24. 名詞註釋.....

四、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貫述卷下

乙、正宗分（下）

1. 阿難問瑞 五七
2. 諸聖對白 五七
3. 不思議三昧 五八
4. 住無所住 五九
5. 不退智相 六三
6. 如來智相 六四
7. 諸聖讚歎 六五
8. 欲知諸法實相當學般若波羅蜜 六七
9. 欲證佛果當學般若波羅蜜 六八
10. 般若波羅蜜相與一行三昧相 七五
11. 何等善根堪能信受 八〇

丙、流通分

1. 佛陀叮嚀

八四

五

- 2. 帝釋護法.....八五
- 3. 名詞註釋.....八八
- 4. 名詞索引.....九六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上

梁扶南國三藏沙門曼陀羅仙譯
民國鄭波索迦趙亮杰分段標點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與大比丘僧，滿足千人。菩薩摩訶薩，十人俱。以大莊嚴而自莊嚴！皆悉已往不退轉地。

其名曰：彌勒菩薩，文殊師利菩薩，無碍辯菩薩，不捨捨菩薩，與如是等大菩薩俱。

文殊師利童真菩薩摩訶薩，明相現時，從其住處，來詣佛所，在外而立。

爾時，尊者舍利弗，富樓那彌多羅尼子，摩訶目犍連，摩訶迦葉，摩訶迦旃延，摩訶俱絺羅，如是等諸大聲聞。各從住處，俱詣佛所，在外而立。

佛知衆會皆悉集已。爾時如來從住處出，敷座而坐。告舍利弗：「汝今何故於晨朝時在門外立？」

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文殊師利童真菩薩先已至此住門外立，我實於後晚來到耳。」

爾時世尊問文殊師利：「汝實先來到此住處，欲見如來耶？」

文殊師利卽白佛言：「如是世尊！我實先來欲見如來。何以故？我樂正觀利益衆生。我

觀如來如如相，不異相；不動相，不作相；無生相，無滅相；不有相，不無相；不在方，不離方；非三世，非不三世；非二相，非不二相；非垢相，非淨相。以如是等正觀如來利益衆生。」

佛告文殊師利：「若能如是見於如來，心無所取，亦無不取；非積聚，非不積聚。」

爾時舍利弗語文殊師利言：「若能如是如汝所說見如來者，甚爲希有！爲一切衆生故，見於如來；而心不取衆生之相。化一切衆生向於『涅槃』，而亦不取向『涅槃』相。爲一切衆生發大莊嚴，而心不見莊嚴之相。」

爾時文殊師利童真菩薩摩訶薩語舍利弗言：「如是，如是！如汝所說，雖爲一切衆生發大莊嚴，而衆生趣亦不增不減。假使一佛住世，若一劫，若過一劫，如此一佛世界，復有無量無邊恒河沙諸佛；如是一一佛，若一劫，若過一劫，晝夜說法，心無暫息；各各度於無量恒河沙衆生皆入『涅槃』；而衆生界亦不增不減。乃至十方諸佛世界，亦復如是；一一諸佛說法教化，各度無量恒河沙衆生皆入『涅槃』；於衆生界亦不增不減。何以故？衆生定相，不可得故。是故衆生界不增不減。」

舍利弗復語文殊師利言：「若衆生界不增不減，何故菩薩爲諸衆生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常行說法？」

文殊師利言：「若諸衆生悉空相者，亦無菩薩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無衆生而爲說法。何以故？我說法中，無有一法當可得故。」

爾時佛告文殊師利：「若無衆生，云何說有衆生及衆生界？」

文殊師利言：「衆生界相，如諸佛界。」

又問：「衆生界者，是有量耶？」

答曰：「衆生界量，如佛界量。」

又問：「衆生界量，有處所不？」

答曰：「衆生界量，不可思議。」

文問：「衆生界相，爲有住不？」

答曰：「衆生無住，猶如空住。」

佛告文殊師利：「如是修『般若波羅蜜』時，當云何住『般若波羅蜜』？」

文殊師利言：「以不住『法』爲住『般若波羅蜜』。」

佛復問文殊師利：「云何不住『法』名住『般若波羅蜜』？」

文殊師利言：「以無住『相』，卽住『般若波羅蜜』。」

佛復告文殊師利：「如是住『般若波羅蜜』時，是諸善根，云何增長？云何損減？」

文殊師利言：「若能如是住『般若波羅蜜』，於諸善根，無增無減。於一切法，亦無增無減。是『般若波羅蜜』性、相，亦無增無減。」

世尊！如是修『般若波羅蜜』，則不捨凡夫法，亦不取賢聖法。何以故？『般若波羅蜜』，不見有法可取可捨。如是修『般若波羅蜜』，亦不見『涅槃』可樂，『生死』可厭。何以故？不見『生死』，況復厭離？不見『涅槃』，何況樂著？

如是修『般若波羅蜜』，不見垢惱可捨，亦不見功德可取。於一切法，心無增減。何以故？不見『法界』有增減故。

世尊！若能如是，是名修『般若波羅蜜』。

世尊！不見諸法有生有滅，是修『般若波羅蜜』。

世尊！不見諸法有增有減，是修『般若波羅蜜』。

世尊！心無憊取，不見『法相』有可求者，是修『般若波羅蜜』。

世尊！不見好、醜，不生高、下，不作取、捨，何以故？法無好、醜，離諸相故。法無高、下，等『法性』故。法無取、捨，住『實際』故。是修『般若波羅蜜』。」

佛告文殊師利：「是諸佛法，得不勝乎？」

文殊師利言：「我不見諸法有勝『如』相，如來自覺一切法空，是可證知。」

佛告文殊師利：「如是，如是！如來正覺，自證空法。」

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是空法中，當有勝『如』而可得耶？」（此處經文似有缺漏）

佛言：「善哉！善哉！文殊師利！如汝所說，是真法乎？」（此處經文似有缺漏）

佛復問文殊師利言：「『阿耨多羅』是名佛法不？」

文殊師利言：「如佛所說，『阿耨多羅』是名佛法。何以故？無法可得，名『阿耨多羅』。如是修『般若波羅蜜』，不名『法器』，非化凡夫法，亦非佛法，非增長法，是修『般若波羅蜜』。」

復次世尊！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有法可分別思惟。」

佛告文殊師利：「汝於佛法不思惟耶？」

文殊師利言：「不也，世尊！如我思惟，不見『佛法』，亦不可分別是『凡夫法』，是『聲聞法』，是『辟支佛法』；如是名爲『無上佛法』。」

復次，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凡夫相，不見佛法相，不見諸法有決定相，是修『般若波羅蜜』。

復次，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欲界』，不見『色界』，不見『無色界』，不見『

寂滅界』，何以故？不見有法是盡滅相，是修『般若波羅蜜』。

復次，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作恩者，不見報恩者，思惟二相，心無分別，是修『般若波羅蜜』。

復次，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是『佛法』可取，不見是『凡夫法』可捨，是修『般若波羅蜜』。

復次，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凡夫法』可滅，亦不見『佛法』而心證知，是修『般若波羅蜜』。

佛告文殊師利：「善哉！善哉！汝能如是善說『甚深般若波羅蜜相』，是諸『菩薩摩訶薩』所學『法印』；乃至『聲聞』『緣覺』，『學』、『無學』人，亦當不離是『印』而修『道果』。」

佛告文殊師利：「若人得聞是法，不驚、不畏者！不從千佛所種諸善根，乃至百千萬億佛所久植德本！乃能於是『甚深般若波羅蜜』，不驚，不怖！」

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我今更說『般若波羅蜜』義。」佛言：「便說。」

「世尊！修『般若波羅蜜』時，不見法是應住，是不應住；亦不見境界可取、捨相。何以故？如諸如來不見一切法境界相故。乃至不見『諸佛境界』，況取『聲聞』、『緣覺』、